



顧頡剛全集

顧頡剛古史論文集

卷十一

中華書局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顧頡剛全集

顧頡剛古史論文集

卷十一

中華書局

卷十一目錄

周易卦爻辭中的故事	1
甲 積極方面	4
乙 消極方面	26
論易繫辭傳中觀象制器的故事	42
附 胡適：論觀象制器的學說書	64
附 跋	68
論觀象制器書	69
附 王熙華後記	103
致李鏡池：論易經的比較研究及彖傳與象傳的關係書	105
附 李鏡池：論易傳著作時代書	109
致胡適：告輯集鄭樵事實及著述書	111
致錢玄同：論詩經歌詞轉變書	112
附 錢玄同：論詩經真相書	113
致胡適：論詩序附會史事的方法書	114
致胡適：告編著詩辨妄等三書書	117
致胡適：論閩中文化	119
附 胡適來信	121
致胡適：論鄭樵與北宋諸儒關係書	122
詩辨妄序	123
詩辨妄按	132

附錄一 周孚非詩辨妄跋	132
附錄二 通志中詩說按	140
附錄三 六經輿論選錄按	140
附錄四 歷代對於鄭樵詩說之評論按	142
鄭樵詩辨妄輯本跋	144
鄭樵傳	145
鄭樵著述考	167
致錢玄同：論詩經經歷及老子與道家書	230
附 錢玄同：論詩說及群經辨僞書	234
附 錢玄同與顧頡剛函按	236
詩經在春秋戰國間的地位	237
一 傳說中的詩人與詩本事	240
二 周代人的用詩	248
三 孔子對於詩樂的態度	271
四 戰國時的詩樂	278
五 孟子說詩	284
附 顧頡剛啟事	292
碩人是閔莊姜美而無子嗎？	293
一 姚際恒說	293
二 崔述說	294
答朱鴻壽書	296
附 朱鴻壽：詢野有蔓草的賦詩義書	297
從詩經中整理出歌謠的意見	298
論詩經所錄全爲樂歌	301
一 徒歌與樂歌形式的不同	301
二 從事實方面證明詩經所錄全爲樂歌	314
三 詩經中有一部分徒歌的討論	328
瞎子斷扁的一例——靜女	342

致劉大白：答書	350
附 劉大白：關於瞎子斷扁的一例——靜女的異議	351
詩疑序	353
(俞平伯)論商頌的年代按	365
(陳漱琴)詩經情詩今譯序	366
(程大昌)詩論序	369
周官辨非序——周公制禮的傳說和周官一書的出現	388
一、周官的組織成書和周初的實際官制以及周公的政治 工作的種種矛盾	388
二、戰國時代的統一希望及其實現帝制的準備工作	394
三、孟子口中的周代“王政”說	404
四、荀子的“法後王”說及其論設官分職的大綱	409
五、管子書的出現及其六官說和組織人民的胚胎思想	414
六、曲禮中的官制	426
七、漢文帝令博士們作王制時所取的資料	433
八、周官的出現及其和詩、書、金文中的周制以及管子 等擬定的制度的矛盾	439
九、周官的列入經書和後人對於這書的批判	460
附 王煦華後記	468
周官辨序——方苞考辨周官的評價	469
禮經通論序——儀禮和逸禮的出現與邵懿辰考辨的評價	478
公羊學論文	488
致錢玄同：答書	493
附 錢玄同：論春秋性質書	494
附 錢玄同：論獲麟後續經及春秋例書	495
春秋研究講義	498
春秋研究課旨趣書	498
案語	502

第一學期平時課題	528
學期試題	536
(陳槃)左氏春秋義例辨序	541
(陳槃)春秋“公矢魚于棠”說跋	543
春秋三傳及國語之綜合研究	545
題記	545
致林劍華先生函	546
附 劉起鈞識	547
一、引言	548
二、春秋經論	549
三、春秋時代歷史重心之分期	560
四、春秋三傳論	561
五、春秋戰國史料略論	597
六、論國語	603
附 劉起鈞後記——兼述春秋、左傳學之流變遞嬗	612
整理史記計畫	627
史記序	629
目次	629
一、史記的世界地位	630
二、司馬談的作史計劃和他所寫的史	631
三、史記中五種體裁的因襲和創造	635
四、司馬遷作史記	641
五、現在的史記已不是當時的史記	654
史記校點說明	666
附 史記及三家注校勘考證計劃	680
史記校證工作提綱	686
標點史記凡例(稿本)	689
擬通鑑標點凡例	729

致錢玄同：答書	736
附 錢玄同：論莊子真偽書	736
附 莊子外雜篇著錄考	737
諸子辨序	741
諸子辨再版弁言	744
子略節本序	745
管子集注序	750
從呂氏春秋推測老子之成書年代	754
一、引言	754
二、呂氏春秋引書例及老聃在當時的地位，淮南子引老子語 的方式	755
三、呂氏春秋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759
四、“故曰”與“詩曰”	767
五、荀子語與老子書的比較	769
六、老子書援用故言的證據	773
七、戰國時有道家嗎	777
八、崔述所提出的老聃與老子的新問題	781
九、楊朱的真相	782
一〇、調和楊墨者——子莫與宋鉞	784
一一、楊朱的後學者——詹何與子華子	786
一二、老聃——他的學說與楊朱宋鉞的“異同，黃老”一名的 由來	789
一三、貴清的關尹和貴虛的列子	792
一四、棄知去己的慎到和莊周及其與老子書的比較	793
一五、道經	802
一六、愚民說的鼓吹與實現	803
一七、老子一書的總估計	805

周易卦爻辭中的故事*

周易這部書，用了漢以後人的眼光來看它，真是最古的而且和“道統”最有深切關係的了。爲什麼？因爲他們說，演卦的是伏羲，重卦的是神農（也有人說是伏羲，也有人說是文王），作卦辭、爻辭的是文王（也有人說是周公，也有人說是孔子），作彖傳、象傳等的是孔子：所有的經和傳都出於聖人的親手之筆，比了始於唐、虞的尚書還要古，比了“三聖傳授心法”的堯典和禹謨還要神聖。

倘若我們問起他們的證據來，他們便可指了繫辭傳的話而作答，說：

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仰則觀象於天，俯則觀法於地……於是始作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

這是伏羲畫卦的證據。又：

包犧氏沒，神農氏作，斲木爲耜，揉木爲耒，耒耨之利以教天下，蓋取諸益。

* 原載燕京學報第六期，1929年12月；又1930年11月修改，載古史辨第三冊。

這是神農重卦的證據。因為益的卦文爲䷩，是震和巽兩卦疊起來的，如果神農不重卦，他就不能取了益的卦象而作耒耜了。又：

易之興也，其當殷之末世，周之盛德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

這是文王作卦辭和爻辭的證據。因為繫辭傳中說到包犧、神農、黃帝、堯、舜，只說他們觀了易象而制器，沒有提着易辭；這裏既稱“文王與紂之事”，又云“其辭危”，可見卦爻辭定是文王所作的了。又：

“初六，藉用白茅，无咎。”子曰：“苟錯諸地而可矣，藉之用茅，何咎之有！慎之至也。”

“不出戶庭，无咎。”子曰：“亂之所生也，則言語以爲階……是以君子慎密而不出也。”

這是孔子作彖傳、象傳等等的證據。因為論語裏邊稱孔子曰“子”，稱他的話爲“子曰”，這裏記載相同，可見繫辭傳是孔子的話而門弟子筆記的；至於彖傳、象傳不稱“子曰”，則直是孔子手作的。

其他，說伏羲重卦的，其證據在周禮的“外史氏掌三皇五帝之書”和繫辭傳說的聖人作書契取象於夬；蓋伏羲爲三皇之一而已有書，足徵他已經取象於重卦的夬了。（孔穎達說。其實他不必這樣的轉彎抹角，淮南子要略篇已明言“伏羲爲之六十四變”了。）說文王重卦的，其證據在史記周本紀的“西伯……囚羑里，蓋益易之八卦爲六十四卦”。說周公作卦爻辭的，其證據在左傳昭二年，晉韓起來聘，觀書於太史氏，見了易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因周禮爲周公所制，故易象所繫之卦爻辭應爲

周公所作。說孔子作卦爻辭的，其證據在史記周本紀、日者傳，法言問神篇，漢書藝文志、揚雄傳，論衡對作篇等都說文王重卦，沒有說他作卦爻辭，而藝文志所說的“人更三聖”，韋昭注以爲伏羲、文王、孔子；既伏羲只畫卦，文王只重卦，則卦爻辭自然是孔子所作的了。（康有爲說，見孔子改制考卷十。）

此外，又有說卦辭爲文王作，爻辭爲周公作的。他們以爲繫辭傳中既說“當文王與紂之事邪，是故其辭危”，文王之有辭自無疑義；但升的爻辭言“王用亨于岐山”，武王克殷之後始追號文王爲王；明夷的爻辭言“箕子之明夷”，武王觀兵之後箕子始被囚奴；文王都不應豫言。左傳中既於易象言“周公之德”，則爻辭當是周公作的，文王僅有卦辭而已。（繫辭傳言“作易者其有憂患乎”，文王囚羑里固爲憂患，周公被流言之謗亦得爲憂患。前人所以只言“三聖”，不數周公者，蓋以父統子業之故。）這是調停繫辭傳與爻辭內容衝突的一種解釋。（詳見周易正義卷首，孔穎達引馬融、陸績等說。）

以上許多理由，從我們看來，直如築室沙上。他們所根據的只有繫辭傳、左傳、史記、漢書等幾部戰國、秦、漢間的書。他們用了戰國、秦、漢間的材料，造起一座從三皇直到孔子的易學系統。不幸戰國、秦、漢間人的說話是最沒有客觀的標準的，愛怎麼說就怎麼說，所以大家在這種書裏找尋著作周易的證據，說來說去總不免似是而非；除了伏羲畫卦和孔子作易傳而外，聚訟到今天，還都是不能解決的問題。其實，就是伏羲畫卦和孔子作易傳的話，從我們看來，也何曾有堅強的根據。神農，已是起得够後的了，他到了戰國之末方始在古帝王中佔得一個位置；伏羲之起，更在其後，簡直是到了漢初纔成立的：當初畫卦和重卦的時候，他們這些人連胚胎都够不上，更不要說出生了。此事說來話長，當另作三皇五帝考一文論之。至孔子作易傳，繫辭傳中似乎有一段很好的話足以證明：

子曰：“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有不善，未嘗不知；知之，未嘗復行也。易曰：‘不遠復，无祇悔，元吉。’”

這裏所謂“顏氏之子其殆庶幾乎”，即論語先進篇中的“回也其庶乎”；這裏所謂“有不善，……未嘗復行”，即論語雍也篇中的“有顏回者好學，不遷怒，不貳過”。繫辭傳的話和論語所云這樣地密合，足見“子曰”的“子”實是孔子。但是，我們倘使懂得了戰國、秦、漢間的攀附名人的癖性和他們說話中稱引古人的方式，就可以知道這是易學家拉攏孔子的一種手段。禮記裏、莊子裏這類的話正多着呢。如果不信，那麼，孔子既經引了復卦的爻辭來贊美顏淵，為什麼論語裏卻沒有這一句？就使退一步，承認繫辭傳裏的“子曰”確是孔子的話，也不能即此證明彖傳和象傳等是孔子所作。為什麼？因為彖傳等的著作，孔子自己沒有說，孔子的門弟子也沒有說，連繫辭傳也還沒有說。

這種事情的問題還不大；一部周易的關鍵全在卦辭和爻辭上：沒有它們就是有了聖王畫卦和重卦也生不出多大的意義，沒有它們就是生了素王也做不成易傳。所以卦爻辭是周易的中心。而古今來聚訟不決的也莫過於卦爻辭。究竟這兩種東西（也許是一種東西）是文王作的呢？是周公作的呢？是孔子作的呢？這是很應當研究的問題，因為我們必須弄清楚了它的著作時代，纔可抽出它裏邊的材料（如政治、風俗、思想、言語……）作為各種的研究。

甲 積極方面

現在，我先把卦爻辭中的故事抽出來，看這裏邊說的故事是

哪幾件，從何時起，至何時止，有了這個根據再試把它的著作時代估計一下。因為凡是占卜時引用的故事總是在這個時代中很流行的，一說出來大家都知道的。例如現在的籤訣，紙條上端往往寫着“伍子胥吳市吹簫”、“姜太公八十遇文王”、“韓信登壇拜將”、“關雲長秉燭達旦”……的故事，就因為這些故事是習熟於現在人的口耳之間的，只要說了這件故事的名目便立刻可以想出它的涵義。但也有不直稱一件故事的名目而就敘述這件故事的內容的，例如牙牌數中的一條說：

三戰三北君莫羞，一匡天下霸諸侯。

若經溝壑殉小節，蓋世功名盡射鈎。

我們如果不讀左傳和論語或列國志，便不能明白它說的曹沫和管仲的故事。周易的卦爻辭的性質既等於現在的籤訣，其中也難免有這些隱語。很不幸的，古史失傳得太多了，這書裏引用的故事只有寫出人名地名的我們還可以尋求它的意義；至於隸事隱約的則直無從猜測了。所以我做這個工作決不能做得完滿，我只想從這些故事裏推出一點它的著作時代的古史觀念；借了這一星的引路的微光，更把它和後來人加上的一套故事比較，來看明白後來人的古史觀念。這兩種觀念一分明，周易各部分的著作人問題也許可以算解決一半了。

一 王亥喪牛羊于有易的故事

喪羊于易，无悔。（大壯六五爻辭）

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喪牛于易，凶。（旅上九爻辭）

這兩條爻辭，從來的易學大師不曾懂得，因為周易成為聖經的時候這件故事已經衰微了，不能使人注意了。象傳於大壯說：“喪羊于易，位不當也”，雖很空洞，還過得去；於旅說：“喪牛于易，終莫之聞也”，說得含糊得很，實使人索解不得。王弼注云：“以旅處上，衆所同嫉，故喪牛於易，不在於難”，這是把“易”字當作“輕易”講的。朱熹注云：“‘易’，容易之易，言忽然不覺其亡也；或作‘疆場’之‘場’，亦通，漢書食貨志‘場’作‘易’”，則他雖維持王說，也疑其是地方了。

自從甲骨卜辭出土之後，經王靜安先生的研究，發見了商的先祖王亥和王恒，都是已在漢以來的史書裏失傳了的。他加以考核，竟在楚辭、山海經、竹書紀年中尋出他們的事實來，於是這個久已失傳的故事又復顯現於世。今把這三種書裏的文字鈔錄在下面：

王亥託於有易、河伯僕牛。有易殺王亥，取僕牛。（山海經大荒東經）

殷王子亥賓於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緜臣殺而放之。是故殷主甲微假師於河伯以伐有易，滅之，遂殺其君緜臣也。（郭璞山海經注引真本竹書紀年）

該秉季德，厥父是滅；胡終弊於有扈，牧夫牛羊？干協時舞，何以懷之？平脅曼膚，何以肥之？有扈牧豎，云何而逢？擊牀先出，其命何從？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何往營班祿，不但還來？昏微遵跡，有狄不寧，何繁鳥萃節，負子肆情？……（楚辭天問）

靜安先生謂天問中的“有扈”乃“有易”之誤，因為後人多見有扈，少見有易，又同是夏時事，所以改寫的。又謂“有狄”亦即“有易”，古時“狄”“易”二字本來互相通假，其證甚多。於是斷之曰：

此十二韻以太荒東經及郭注所引竹書參證之，實紀王亥、王恒及上甲微三世之事。……“狄”“易”二字不知孰正孰借，其國當在大河之北，或在易水左右。蓋商之先自冥治河，王亥遷殷（顏剛按：此用今本紀年說），已由商丘越大河而北，故游牧於有易高爽之地。服牛之利（顏剛按：呂氏春秋勿躬篇云：“王冰作服牛。”靜安先生謂篆文“冰”作“𠂔”，與“亥”相似，“王冰”亦“王亥”之誤）即發見於此。有易之人乃殺王亥，取服牛，所謂“胡終弊於有扈，牧夫牛羊”者也。其云“有扈牧豎，云何而逢？擊牀先出，其命何從”者，似記王亥被殺之事。其云“恒秉季德，焉得夫朴牛”者，恒蓋該弟，與該同秉季德，復得該所失服牛也。所云“昏微遵跡，有狄不寧”者，謂上甲微能率循其先人之跡，有易與之有殺父之讐，故爲之不寧也。……（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

有了這一段說明，於是這個久被人們忘卻的故事便從向來給人看作荒唐的古書裏鉤稽出來了，這真是一個重大的發見！

既經明白了這件事情的大概，再來看大壯和旅的爻辭，就很清楚了。這裏所說的“易”，便是有易。這裏所說的“旅人”，便是託於有易的王亥。這裏所說的“喪羊”和“喪牛”，便是“胡終弊於有扈，牧夫牛羊”，也即是“有易殺王亥，取僕牛”。這裏所說的“鳥焚其巢，旅人先笑後號咷”，便是“干協時舞，何以懷之？平脅曼膚，何以肥之？有扈牧豎，云何而逢？擊牀先出，其命何從？”也即是“殷王子亥賓於有易而淫焉，有易之君緡臣殺而放之”。想來他初到有易的時候曾經過着很安樂的日子，後來家破人亡，一齊失掉了，所以爻辭中有“先笑後號咷”的話。如果爻辭的作者加上“无悔”和“凶”對於本項故事爲有意義的，那麼可以說，王亥在喪羊時尚無大損失，直到喪牛時纔碰着危險。這是足以貢獻於靜安先生的。（民國十五年十二月在廈門草此文，甚快，

欲質正靜安先生，旋以校中發生風潮，生活不安而罷。今日重寫，靜安先生之墓已宿草矣，請益無由，思之悲歎。）

還有一件事情應當注意的。呂氏春秋說“王冰作服牛”，世本作篇說“肱作服牛”，大荒東經說“王亥託於有易、河伯僕牛”，天問說“焉得夫朴牛”，靜安先生已證明“王冰”與“肱”之即王亥，“僕牛”與“朴牛”之即服牛，而云：

蓋夏初奚仲作車，或尚以人挽之。至相土作乘馬（頤剛案：此與奚仲作車俱見世本作篇），王亥作服牛，而車之用益廣。古之有天下者，其先皆有大功德於天下。……然則王亥祀典之隆（頤剛案：卜辭中祭王亥之牲用三十牛、四十牛，以至三百牛），亦以其爲製作之聖人，非徒以其爲先祖。周、秦間王亥之傳說胥由是起也。（殷卜辭中所見先公先王考）

這個假設很可能：一個人若沒有特別使人紀念的地方便不能成爲傳說中的人物。但他說“周、秦間之傳說胥由是起”，這句話卻有應商量之處。因爲這個傳說從商初起，直到周、秦，經過了一千多年的時間，是無疑義的，不能說至周、秦間纔起來；而且這個傳說傳到了周、秦之間，已成強弩之末了，除了民間的流傳以及偶然從民間微細地流入知識界之外，操着知識界權威的儒、墨、道諸家是完全忘記的了，不理會的了。所以繫辭傳中便說：

黃帝、堯、舜垂衣裳而天下治，蓋取諸乾、坤；剡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蓋取諸渙；服牛乘馬，引重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隨。……

它已把“服牛乘馬”的創作歸到黃帝、堯、舜的名下去了！三國時的宋衷，他注釋世本，見有“肱作服牛”之文，又不敢違背繫辭傳

中的話，便注道：“胙，黃帝臣也，能駕牛。”宋羅泌作路史，又因宋衷業已說明胙爲黃帝之臣，便在疏仡紀中寫道：“黃帝……命馬師皇爲牧正，臣胙服牛始駕，而僕蹕之御全矣。”倘使靜安先生不作這番爬梳抉剔的工夫，胙是做定黃帝時的人了！他們爲什麼要這樣講？只爲秦、漢以來的人看三皇、五帝之世是制度文物最完全、最美盛的時代，胙的制作之功只有送給那個時代尚可在歷史中佔得一個地位。不然的話，只有直捷痛快地說是黃帝、堯、舜制作的，更輪不到提起胙的名字了。古史系統的伸展使得原有的名人失色，這是一個例子。

就在這一件事情上可以明白，卦爻辭與易傳完全是兩件東西：它們的時代不同，所以它們的思想和故事也都不同；與其貌合神離地拉攏在一塊，還不如讓它們分了家的好。

二 高宗伐鬼方的故事

高宗伐鬼方，三年克之，小人弗用。（既濟九三爻辭）

震用伐鬼方，三年有賞于大國。（未濟九四爻辭）

詩商頌殷武篇說：“昔有成湯，自彼氏、羌，莫敢不來享，莫敢不來王”，可見商的勢力早已遠被西北民族。到高宗時，伐鬼方至三年之久而後克之，可稱是古代的大規模的戰爭，所以作爻辭的人用爲成功的象徵。鬼方之在西北，經靜安先生的考證，可無疑義。大雅蕩篇中借文王的口氣痛斥殷商，其中一事云：“內燬於中國，覃及鬼方”，恐即指此事，因爲到了紂的時候，周室早已興盛，無論商的國力衰微，不容有伐鬼方的事，就算有這力量，也給周國把路綫擋住了。殷高宗伐鬼方，是東方民族壓迫西方民族的一件最大的事，故爲西方民族所痛恨。周國的人替鬼方抱不平，借這個理由來痛罵殷商，即以此故。不料到了後來，

周也吃了鬼方的大虧，赫赫的宗周竟給犬戎滅掉了。（犬戎即鬼方之異稱，見靜安先生鬼方昆夷獫狁考。）

今本竹書紀年於武丁三十二年書“伐鬼方，次於荆”，於三十四年書“王師克鬼方，氐、羌來賓”，這是它混合了周易的“三年克之”和商頌殷武的“撻彼殷武，奮伐荆楚，……自彼氐、羌，莫敢不來享”的話而杜撰的。商頌、三家詩皆謂正考父作於宋襄公之世。（史記宋世家云：“襄公之時，修仁行義，欲爲盟主，其大夫正考父美之，故追道契、湯、高宗、殷所以興，作商頌。”陳喬樞謂此魯詩說，齊、韓二家並同。）魏源詩古微說：“殷武，美襄公之父桓公會齊伐楚也。高宗無伐荆楚事；其克鬼方，乃西戎，非南蠻。”此說甚是。其實今本紀年於伐鬼方事牽涉荆楚固是錯誤，而一定要派在三十二年到三十四年，滿足三年之數，也未免拘泥古人文字。我的意思，以爲殷高宗的“三年克鬼方”，正與殷高宗的“三年諒闇不言”是同樣的約舉之辭，不是確實之數。（關於他諒闇的事，今本紀年也說“元年，王即位”，“三年，夢求傅說，得之”。）試看周易中的數目字，最喜歡用“三”和“十”。說“十”的，如“十年乃字”（屯），“十年不克征”（復），“十年勿用”（頤），“十朋之龜勿克違”（損、益）等。說“三”的更多，如“王三錫命”（師），“王用三驅”（比），“三歲不得”（坎），“三歲不興”（同人），“三歲不覿”（困、豐），“晝日三接”（晉），“革言三就”（革），“三日不食”（明夷），“田獲三狐”（解），“田猶三品”（巽），“婦三歲不孕”（漸），“三人行則損一人”（損），“有不速之客三人來”（需），“或錫之鞶帶，終朝三褫之”（訟）等。可見作卦爻辭的人常以“三”爲較多之數，“十”爲甚多之數。（書中“百”僅兩見，“千”“萬”則未一見。）“伐鬼方，三年克之”這句話，未必說是十足打了三年的仗，只不過表明鬼方不易克，費力頗多，費時頗久罷了。

既濟爻辭中的“小人弗用”，不知是對於占卦的人說的話，如觀初爻的“小人无咎”之類呢？還是連着克鬼方說的，如師上爻的